

開放文學－社會奇情－林蘭香 第十七回 三公子大鬧勾蘭 二秀才浪遊燈市

比匪終須招忠虞，端資內助有名姝，若非深沐芝蘭味，海上應添逐臭夫。 卻說耿朗雖遠了丁不識，王尊王諸人，又不好遽然絕交，只有來而不往，約而不赴，漸漸疏之而已。這些人起初還不在意，後來見耿朗接待冷淡，亦就不甚來纏擾。耿朗公事之暇與至親親友酬酢往來外，即杜門不出，與林雲屏、燕夢卿、宣愛娘、平彩雲、任香兒共享家庭樂事。不但省卻多少周旋，亦省卻多少費用。及至年終，需有孚稟稱：算明冬季三個月內，共節剩雜費銀五百餘兩。耿朗知是寡交效驗，益發重信夢卿。是時不覺臘盡春回，又是宣德五年正月元日。

家家爆竹，處處春聯，掩靄風光，倏忽非舊。尋常巷陌，煥然一新。耿朗家童僕則衣冠齊楚，婢妾則珠翠繽紛。瓜子皮，荔枝皮，縱橫匝地。紙爆氣，鬆葉氣，氤氳彌天。耿朗五更入朝，散後先到耿忻家，拜過家廟並伯父父母。次則回家，與康夫人行禮。後則去拜叔父叔母及諸親友。是日林雲屏、燕夢卿、宣愛娘、平彩雲、任香兒五人，齊齊整整拜過康夫人，然後彼此對拜。晚間耿朗方回，俱在正樓下用畢晚餐。雲屏問及本日拜望人家數目，耿朗令取拜單來看。連鼓樓街、東華門、四牌樓，並西四牌樓、國祥衙門等處，四十餘家。其餘西直門外、朝陽門外數十多處，須於初二初三日分去。夢卿道：「上月二十八日，聽說任伯父偶抱小恙，未知大癒否？何不明日先去拜看？」

耿朗道：「西城人家最多，且有不可不先去者。若明日出朝陽門，則東城一帶，雖可了事，其西城要緊處所，卻又遲誤一天。況越國公、江陰侯各家，彼今日既已先施，明日若不回拜，豈不令人記念？」香兒正和彩雲抓子兒玩耍，聽見此話，便說道：「如此拜節，先丞相，後將軍，總從正月元日起，直至臘月除夕止，亦到不得平常人家矣。怨得人家不領此虛情。」愛娘道：「平常人家去晚時便不領情，則我娘家不過是往燕伯母家之便，大姐姐家，亦不過是往大姨母家之便而已。況且燕伯母家又安知不是往我娘家之便？總之，我們都不領情。莫若五家並在一日內，按著行次，另走一遭為妙。再不然，今日便罰他陪那不領情的人兒一宵何如？」眾人聽畢，俱各笑起來。香兒亦掩口而笑。正笑間，丫環傳進一個請帖，是馮世才初七日請酒。雲屏道：「初七日是二娘生辰，不去也罷。」耿朗亦正不要去，便托事回覆。須臾點上燈燭，六人團坐小酌，二更方歇。

過了數日，已是初七。鼎兒、養氏預備竹葉酒、七菜羹、盤龍面、照字餅，俱在夢卿房內會食。康夫人亦賜給夢卿花勝金簿，以助曉妝。飯畢，丫環傳進兩個請帖，一個是張大張、王尊王，一個是公明達、季狸，都是十四日會酒。耿朗令春碗記著公明達、季狸所約日期，好去赴約。」一面即辭謝了張、王兩人。到得十四日，竟去赴公明達、季狸之約不提。

且說馮世才、丁不識、鄧通賢三人，會飲飯後，起更之初，一齊步上天銜。晚風已定，皓月方明，車馬連綿，人煙絡繹。」正是金吾不禁夜，天下太平時。三人或沽酒，或買茶，或猜燈謎，或聽清唱。二更後都已沉醉，順步走至勾蘭行院，一家門首。鄧通賢認得是妓女謝仙桃花家，卻早被人接去。一連走過數處，俱不耐煩起來。至末後一家，更是最熟。中堂上酒筵齊備，兩廂下蕭鼓俱全。鴛鴦獻茶，妓女金錢兒出拜。三人又復暢飲，猜一回拳，行一回令。馮世才自作令官，要每人說古語一句，將本姓藏在句尾。若不能者，罰酒三杯。口內便念道：「舜生於諸馮。」念畢，即傳杯於丁不識。金錢兒笑道：「不合景，不切事，算不得。」馮世才抵死推托。丁不識乃接口說道：「往來無白丁。」又傳杯與鄧通賢。金錢兒亦笑道：「俺家并非官宦，豈無白丁？既不切事，又不合景。亦算不得。」丁不識只得胡賴，強傳杯與鄧通賢。鄧通賢更一字說不出，惟領罰而已。未後傳杯與金錢兒，金錢兒遂說道：「春宵一刻值千金。」當下三人大加稱賞，因逼金錢兒歌唱。金錢兒乃輕輕歌道：二十男兒好丈夫，蜂腰丹臉細唇朱。青樓妙舞歡歌日，囊裏千金一笑無。

三人聽畢，追問作自何人。金錢兒不得已，乃說是鄰妓雅兒所作，三人便要邀雅兒一會。金錢兒道：「他多供奉內廷，不甚接客。況又夜深，未必肯來。」三人一齊死纏，金錢兒被逼不過，只得令人去邀。誰知去過五七回，人仍是不來。三人益發亂央，金錢兒免不得親身去請，雅兒方同了走來。看見三人，並不道個萬福，略讓一讓，便一齊坐下。三人見他容色甚美，年齒又小，也不介意，反先勸酒。雅兒更又不辭，接杯便飲。三人以為灑落，益加喜悅。馮世才道：「久聞卿卿才貌，夢寐思之。今夕何夕，乃慰生平！」雅兒道：「平康佳麗，在在有人。諸公眼界，何其太小！若以桃李為富貴，又何其先弄金錢於掌上耶？」三人見雅兒頗有情致，便素詩為贈。雅兒隨援筆寫出四句道：

弓旌來士武文全，逢世才能總未然。

巧宦何妨丁不識，貧緣惟恃鄧通賢。

寫畢，起身便走。金錢兒方去奪那詩稿，早被馮世才扯得粉碎，大叫大罵，拿席上一支大酒杯打去，打在一個度婆臉上，仰倒在地。三人錯認，一齊亂打。幫閒亦來亂拉，三家家奴俱各大醉，只道幫閒無禮，都來與幫閒亂鬥，金錢兒早已走脫。正在打成一團，不期又有幾個少年扶醉而來，卻是張大張、王尊王，與舉人茹月桂，進士鄔日杏，會來東華門燈市看燈，一路上吃茶酒，放爆竹，引逗年少子弟，挨擠年青婦女，在燈市中走夠十數個來回。忽見一個童子生得標緻，便思上手。先是王尊王湊上去靠一膀背，那童子一閃。張大張又在前一遮，那童子向後一躲，恰倒在茹月桂身邊。鄔日杏便要去摸，那童子叫罵起來，眾人卻又走開。不上幾步，見人密處，又湊上去，把個童子弄得急急忙忙，一直往勾蘭巷飛走。四個人一齊飛趕，恰到金錢兒門首不見了童子，領著家奴，一擁打入，正遇馮世才等打出，彼此亂醉，不暇分說。一邊認作是包小官的主人，一邊認作是幫娼妓的閒丁，打迷了眼，自家人打自家人，也都不知。直打出勾蘭巷口之外，相打者如山崩水湧，觀鬥者似蟻聚蜂屯，叫六喝麼，逞出秀才體面。喝神斷鬼，顯他公子威風。早有人曉知巡城御史李時勉，李時勉原要分解完事，不想眾人一味蠻鬧，只得將惡奴拿住，問明緣由，提到度婆，審出備細，然後據實寫下一疏，五更時奏入不提。

再說耿朗是日早晨便到公明達家同季狸同畢早餐，午後方始消飲。正是酒逢知己，話每投機。直至日落晚餐已畢，聽得天街上爆竹雷鳴，人聲鼎沸。三人亦在街坊上閒踱一回，歸來洗盥更酌。三鼓以後，楊善、勞謙來接耿朗，乃步月回家。康夫人已經就寢，夢卿、愛娘、彩雲、香兒俱在雲屏房內。耿朗見雲屏、夢卿同倚在一張大桌上吃茶，愛娘扶著個丫頭步來步去，象是散酒的模樣。耿朗笑道：「宣姨娘今日醉了也？」愛娘道：「一斗亦醉，一勺亦醉，不似那兩個酒氣一熏，便成兩堆亂泥。」耿朗看時，見彩雲倚在枕邊，香兒側臥牀上。此時耿朗已有酒意，走近一步，聞得兩人身上香氣芬馥，用手去推彩雲，正是雨濕桃花，弱不勝手。去摸香兒，正是風翻楊柳，強不能持。夢卿恐耿朗乘興輕薄不好看相，因教苗兒、條兒乘上燈火，綠雲、紅雨、汀煙、渚霞扶歸兩人本室。又俟耿朗睡下，方同愛娘回至自己房中，再令烹茶解酒。雲屏亦以酒尚未消，走來閒活。愛娘道：「今日可喜，都皆暢快。」雲屏笑道：「幸而姐姐不曾象那兩個醉倒，不然姨娘亦要被妹夫輕薄了。」

愛娘亦笑道：「大姨比不得小姨，那兩個本是小姨，自當輕薄。俗語雲，小姨九分九釐兒，若只以年紀論起來，假如先到我房裡，次到你房裡，豈又不是大姨夫作小姨夫了。以你論，他是妹夫。以我論，他是姐夫。今夜你卻要被姐夫輕薄了也！」說畢，三人好笑。正笑著，春碗道：「適才需有孚稟進來說，幾時回請馮錦衣及張、王二位秀才？因夜已深，明日再候吩咐。」

雲屏道：「我與二娘已經議定，不必回請。明日傳知需有孚，不需預備可也。」是夜又吃過一回茶，五更方歇。正是：片言覺悟，不難脫簪珥於同牀。群小窺伺，遂至操戈矛於一室。